

成交通知书

东莞市广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贵司参加的新锋产业园公司拟对出租事宜了解委评出租物业租金价值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经评审，确定贵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人民币¥5,5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仟伍佰元整）。请在接到本通知书后，按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承诺与采购人签订履行完成合同。

特此通知。

广东新锋能源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9日

